

# 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

## 2017-2018 年度绩效考核工作总结

根据《南开大学教职工绩效考核工作指导性意见》（南发字〔2012〕45号）要求，贯彻学校“十二五规划”中关于教工队伍建设的要求和精神，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成立绩效考核领导小组，并根据《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绩效考核细则》对实验室现有的教职工进行2017-2018年度的绩效考核，现将考核工作的主要要点及结果汇总如下：

一、整个绩效考核工作在绩效考核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监督下进行。绩效考核工作目的在于客观公正地评价与激励在职教工，激发和调动广大教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教职工将个人发展与实验室的发展紧密结合，推动实验室的全面发展进步。

二、参加绩效考核的教职工包括党政管理人员7名，教师12名，专业技术人员15名。其中，教师以定量考核为主，专业技术人员、党政管理人员兼顾定性及定量考核。

三、不同岗位教职工的绩效考核依据相应的考核细则，包括：（1）高端人才及专任教师绩效考核细则及分配方案；（2）党政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细则及分配方案；（3）实验技术人员绩效考核管理细则及分配方案；。

四、根据个人工作总结及自评表，经领导小组评审商议，评选出被考核教工总数的5%，即履岗业绩优秀的教工2名（王瑞钊、肖丽萍），对其拟发放评优奖励以及奖励性绩效；对考核合格的其他教工32名（王小强、吕鑫屹、刘遵峰、张宏恺、帅领、陈瑶、薛雪、李昌华、于仲波、李承刚、杨雪、高洁、周兴龙、崔长智、郝永伟、王珊珊、董琦蕾、张妍、卢静、李昂、郭爽、臧慧明、刘宁、肖楠楠、管祥辰、代婧伟、董璐玺、赵向帅、窦道磊、张希浩、王倩倩），拟发放奖励性绩效。

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

2018年12月12日